

内容提要

她的恨，就像她的爱一样深。那名男人蛊惑她、欺骗她、玩弄她，尔后抛弃她。但在三年漫长的远隔之后，当他挟带严酷的愤怒逼近她、掠夺她时，她却无法将他推开，因为这其中不止牵连一个她竭力守护的秘密，更包含……



传说中的谪仙，一生只结一次缘。

借 问

步出公车的时候，江梦笙觉得胃里模模糊糊的一阵发疼。这一段旅途可真不近哪，偏偏车厢里又那么挤！

她深深吸了口气，看了看自己的表。时间还早；离开公寓以前，实在应该设法吃点东西的，她想。但她也知道自己无论如何是吃不下。紧张与饥饿同时折磨着她，使她觉得自己分外虚弱。过去几个月来的压力分明写在她苍白的脸上。而，毫无来由的，她有一种可怕的预感：这次面试是她重组她的生活、确保她和小豪未来的最后机会。这一次，她绝不能再像以前一样的把面试给弄砸了。这个想法像石头一样，沉甸甸的压在她已然负荷过多的心上。

她振作起精神来，一路走一路对着手里的地址。太阳毫不留情的打了下来。今天的天气热得这样！空气静而无风，却有着草气及花香，路上笼着一层热气。然后她停下了脚步，看着眼前这大得惊人的宅



邸。从镂花的铁门里看去，是一个很大的花园，奢侈啊，在台北近郊的内湖拥有这样的宅院！当然罗，不是这样富有的人家，也不会想到要请一个保母住在家里……

她紧张的看了一下表，理了理她及肩的长发，再顺了顺她丝质的套装。时间差不多到了。她紧张的看了看里头那堂皇的石砌大宅，然后按了按门铃。

门开了，一个高大的青年走了出来，步下车道，拉开了那两扇沈重的镂花铁门。他其实很年轻，江梦笙想，大约是十八九岁吧？或者还在大学里念书？大一还是大二？

“江小姐吧？”他的声音很友善：“准时到达，嗯？好习惯。”他英俊的脸上露出一朵温和的笑容。

江梦笙微笑了，因他的开朗而放松了些：“我是江梦笙。我和罗先生两点有个约。”

年轻人回她一笑，伸出手来与她相握：“我叫罗景光。请进吧。”他悠闲的态度安抚了她。她立刻喜欢上他——一个好兆头。

他领着她进了一间陈设豪华的休息室，问道：“要不要喝点什么？”

江梦笙摇了摇头。她的神经绷得太紧，根本喝不下任何东西，满脑子想的全是如何好好应付完这



个面谈。“不，谢谢你。”

罗景光的眼睛里霎时充满了了解之意：“我去告诉家父说你已经到了。别担心，一切都会好好的。”在她开口向他道谢之前，他已经走掉了。

江梦笙茫然的环顾这个房间。设计得很美的房间，主色调是淡蓝和深红。舒适、自在，有一种豪富人家特有的庸懒之致。如果她能得到这个工作啊……

“江小姐！请跟我来。”

罗景光的声音在她身后突然出现，吓得她跳了起来。她疾转过身子，笑得异常僵硬，脸上写满了不安：“呃，是，当然……谢谢你。”

“紧张啊？”

她无言的点点头。

“别紧张，”他坚定的说：“我相信这个工作已经是你的了。走吧。”

如果她能有他那种自信和事不关己的淡漠就好了！她对自己苦笑，随着他走过客厅的拼花地板。

他们来到一扇木制的拱门前。罗景光清脆脆的敲了敲门。门后登时传来了一个沈厚的声音：“请进。”江梦笙紧紧闭了一下眼睛，双手在胸前绞得死死。



“祝好运。”罗景光对着她微笑：“别怕他。他其实是嘴硬心软的。”

他对你当然嘴硬心软了！你是他的儿子啊！江梦笙想着，无力的朝着他笑了一笑。

他替她打开了门，她义无反顾的走了进去。

门里是一片书海。好深广、好雅致。桃花心木书桌后那个男人站了起来，伸出手来与她相握，一面迅速的扫了她几眼。仿佛在这几秒钟之内，他已经完成了对她的评价，发掘、且判定了她所有的一切。

“江小姐，请坐。”

江梦笙咕咚了一些礼貌的话，接过了他递过来的茶，浅浅的吸了一口。她需要这么点时间来平复她心情的紧张，也需要一点时间来打量这个很可能成为她雇主的男人——这个名叫罗志鹏的男人。

从睫毛下瞥视过去，她可以轻易看出：罗志鹏是个高大强壮的男子，有着一张吸引人的面孔。他大约四十出头，有着和他儿子一样轻松迷人的微笑。江梦笙的害怕消失了。她几乎是立刻就喜欢上他。他完全不像她所预期的那样，是个中年秃头，脑满肠肥的商人。虽然，在那轻松的微笑之下，隐藏着某些无情的线条，但那本来就是她预期中会看到的东西。他是个成功且富有的商人，不是吗？那么如果不具



备任何无情的特质，他如何可能获致今日的成功？

“说实话，江小姐，你实在比我预期的年轻太多了。我本来以为你的年纪要再大上一些的。”他的声音打断了她的遐想。他说话的声音懒洋洋的，把他话中严苛的语意掩去了大半。

她的心往下一沉。“我工作得和任何年长的女人一样好。罗先生，我向你保证这一点。”她急切的说。面谈才刚开始，而他似乎已经作了决定。她不能连试都不试就放弃了。她付不起！

“你知道自己要做什么工作吗？”他深沉的眼睛透过香烟的雾气盯视她。他脸上的神情是莫测高深的。

“介绍所的人告诉我说这儿有三个小孩需要照顾，另外还有些一般性的家务——”

“事实上，这个工作很繁重。”罗志鹏插口道：“你以前有过这方面的经验吗？”

“我照顾过小孩，也能把家事处理得很好。”她用上了每一分她所没有的自信，使自己依然笑得灿烂；“我相信我可以做得很好。希望你能给我一个机会，让我证明自己的能力。”

她知道自己逼得太急了。这完全不合她的本性。可是她需要这个工作呵！她可不希望；只因为



罗志鹏认为她年轻而且能力不足,就让这个机会从她的指缝间溜掉。她鲁莽,因为她已经没有什么可以损失的了。

“你多大年纪了,江小姐?”那对深沈的眼睛从未离开过她,评估且好奇。有那么一秒钟,她很想扯他一个谎;但这念头立刻被她自己给否决了。

“二十四。”她简单的回答。看到他的眉毛微微挑起,她接着说:“但我不认为这宣判了我能力不足。事实上,对孩子们来说,这或者是一件好事呢。”

当他捻息了烟头的时候,她也跟着屏住了呼吸。她会不会说得太多了?她会不会表现得太急切了?但是天啊,请你,给我一个机会!她凝视着他,暗色的眼睛因充满了不自觉的祈求而显得异常美丽。

“为什么这个工作对你而言如此要紧?”

她以为那只是她的想像。但那是真的:一抹柔和之意,软化了他那钢铁般的眸子,和那毫不妥协的嘴。

“因为工作不好找呀,”她轻快的说。

“那不是个回答。”

她沉默了一会,不能决定是不是要告诉他关于小豪的事。虽然机会似乎愈来愈小了,但是她如果得到了这个工作,总是得告诉他的。而,虽然她想都



不敢去想，但她如果得不到这个工作，事实上也已经没有什么可以损失的了。

“因为我有个儿子，所以我需要这个工作提供给我的膳宿。”她说，身子绷得死紧，带着种奇特而天真的尊严。

罗志鹏审视着她。

“你的丈夫呢？你离婚了吗？”

“我没有结婚。”她很快的说。是离去的时候了，她想。

“我想你最好多告诉我一些你自己的故事。”他柔和的说，燃起了另一支烟。

“那是——一大篇伤心史。”她轻声说，微笑着，对这个面谈居然还在进行而感到讶异。经验告诉她，在面谈时提及她自己是个未婚妈妈的结果，总是惨不忍言的。

“如果那是个很长的故事，也许我们应该先来点点心什么的。”他的话全然出乎她的意料之外，而他的微笑看来如此真挚……

“唷，好，谢谢你。”希望燃亮了她的眼睛。她还有机会吗？

五分钟后，罗景光端着盘子出现了。放下盘子的时候，他对着江梦笙灿然而笑。本来他还想说点

什么的,但是看了他老爹一眼之后,终于还是一言不发的离开了这个房间。

“景光好像很喜欢你。”罗志鹏一面倒咖啡一面说。

江梦笙受宠若惊,反而不知该说些什么。“我们好像一见面就挺投缘的。”她紧张的啜着咖啡,意识到为了某种难以了解的原因,她真的还颇有希望的。只愿自己不要说错话就好了。

“到目前为止,你是第一个。”罗志鹏笑道:“他好像对其他所有的应征者都讨厌得要命。”

她微笑着没有说话。咖啡和小饼干温暖了她空乏的肠胃。她渐渐的放松了下来。不再那么紧张了。

“你的小孩叫什么名字?”

“慕豪。我都叫他小豪。”一提到这个小男孩,她的脸庞立时因爱而焕出了光彩。

“他多大了?”

“就快三岁了。”

“请原谅我的好奇;但,小豪的父亲呢?”

“他根本不知道小豪的存在。”江梦笙平板的说:“很典型的故事,对吧?”她咬了咬自己嘴唇,不愿去想及李均阳。不是现在,不能在她全心全意想获得



这个工作的时候。

罗志鹏笑得很暖。“对不起，我不是有意的。”

“不，我才抱歉呢。希望我方才不会太失礼。我只是……只是不愿意去想及我和……”

小豪的父亲共处的时光。”唉，她实在坦白的一塌糊涂。

“我懂。你现在住在哪里，在做什么呢？你说你有照管小孩的经验？”

江梦笙长长的叹了一口气。“这真的是……说来话长。”

“那从头开始吧。”他微笑着建议。

“呕，在小豪出生以前，我是一家广告代理商的秘书。但他出生以后，我只好辞职，同时撤出我的住处。所以我那时也没有地方可去。”

“你的父母呢？他们不能给你任何帮助吗？直到你能安定下来为止？”他的话里有着明显的震惊。

江梦笙长长的叹了口气。“我妈在我专五那年死了。她死前病了很久，把仅有的一点积蓄都给花光了不说，还留下了一笔债务。我只有把她留下来的公寓卖了还债。还债以后倒还剩了一点钱，可是那也只够维持到我专科毕业、找到工作为止。至于我父亲……”她秀丽的小脸上现出了苦涩之色：“他



在我妈死后,很快就又结了婚,搬到高雄去了。我和他是从来不亲的。自从我妈病了以后,他就更少回家来了。我想是,他一直恨我们拖累了他吧。你知道,他是一个海员,一直要的是那种浪漫不羁的日子。我一直奇怪他为什么还要结婚,也一直奇怪我那——新妈妈怎么受得了……”她顿了一顿,简单的说:“总而言之,我和他的关系就是这样。我根本想都不曾想过要去投奔他。”她的声音里并无自怜之意。对她而言,父亲一直是个陌生人。从孩提时候起,他便一直冷淡疏远,与她们母女两人无甚瓜葛。更何况她不用想也知道,要是父亲知道自己未婚生子,会有什么样的反应。“败坏门风,无耻下流”或者还算是骂得轻的了。她从来不曾要过他的爱,自然也不会去要求他的怜悯。虽然,丧母之后,发现自己在人世上竟是如此的孤独,对她而言仍然是一件可悲的事。但她毕竟还是用自己的双脚站起来了。她建立起了属于自己的生活,有了足以维生的工作,租了一个小而舒适的房间,以及不久之后与李均阳的相遇……

她猝然间惊醒过来,用尽了每一分意志力将他逐出脑海。他棱角分明、充满魅力的面孔,他温柔得教人心碎的笑容,他利得像鹰的眼睛。该死,她不能



想他！

“那么你当时怎么办呢？”罗志鹏温和的催促。

“呕，当时的情况是，我的房租契约上写明了：屋子里不能有小孩，而我怀了身孕的事是怎么也瞒不住的。还好我一位朋友的朋友，住在台南，正在为他们的孩子们找保母，所以过去两年里我一直待在她的家里。”她悲伤的皱了一下脸：“但是现在，她和她先生离婚了，必须搬到一间比较小的房子里去，自己照顾小孩。她既没有地方、也没有钱好让我留下。所以我就失业了。我目前暂时和一个朋友住在一起。但你可以想像得出，这不会是个令人满意的状况。她的公寓很小，而我给她带来的麻烦可实在太多了。”她中止了叙述，苦笑了一下：“听起来很可怕，是不是？好像是连续剧里的情节。不过，我已经警告过你了。”

她轻描淡写的带过了她曾有的艰苦状况。自从有了小豪，她生命中最困苦的阶段就开始了。李均阳已经永远离去，而她不止失业、无家可归，还近乎一文不名。而今只稍一想及，她仍然止不住要颤抖。

“其实并没有听来那么糟。”她谎称道，笑得有点尴尬：“而且那教会了我靠自己的力量站稳脚步，也并不是一件坏事情。你说对吧？”



罗志鹏笑了，眼睛里有着真挚的愉悦：“我想这个中甘苦你应该比谁都明白。而我欣赏你的坚强。”

江梦笙耸了耸肩。她暗色的眼睛虽然明亮，却是充满防卫的：“好了，罗先生，现在你已经知道我整个不光荣的过去了，请你告诉我：我到底是不是有机会得到这个工作？”她真是钝得教自己吃惊。而她已经告诉他太多了。她从来不曾如此轻易的向陌生人敞开自己过。身为一个带着小孩的未婚妈妈，她早已学会了护卫自己的隐私。人间世上，不问青红皂白就对人乱加抨击的人，实在是太多了。而她竟然在见到罗志鹏半个小时之内，就把自己的平生大概都给说了出来！虽然他身上有一种坦白的气质，但她还是恐怕自己吐露得太多了。她觉得尴尬。

她审视着他的脸，怀疑自己为什么表白得如此之多又如此之容易。这在以前的面谈里，从来不曾发生过，从来不曾。她通常是连自己私生活中最小的细节都不肯给的。“也许我比我自己所了解的还要绝望。”她叹息着想。“也许只因为我需要这个工作，我就特意把自己的生活说得悲惨万状，冀望他能同情我？”

罗志鹏慢慢的吐着烟圈，一面眯着眼睛看她。而后他突然笑了。结论出来了。



“这个工作是你的了，江小姐。试用期三个月，如果你在这三个月中表现良好，就可以一直待下来。”

她目瞪口呆的看着他，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，以及自己的幸运。“真的吗？”她呆呆的问。

“真的。”他微笑。

“你是因为同情我才给我这个工作吗？关于我的生活——”

“我雇用你是因为你能胜任这个工作。”他坚定的说：“因为你诚挚坦白。因为我喜欢你，我的儿子也喜欢你。也因为我需要个人尽早来帮我。可以了吧？”

“可以。”江梦笙微笑了，好不容易才克制住自己不从椅子上跳起来拥抱他。过去几个星期的紧张消失了，留下来的是全然的狂喜。她必须设法集中精神，才能继续听他说话。

他提出来的薪水对她而言简直是天文数字。她当然立刻就同意了。

“你会有自己的房间，不过你必须和我的家人共同生活。你已经见到景光了，他是老大。还有十岁的景安，六岁的景强。煮饭烧菜及清洁工作由张嫂负责，你不用管。”他轻快的说：“由于生意的关系，我



必须经常旅行，所以我需要找个人在这儿替我照顾孩子们——”

他们两人同时听到了门上细小的异声。

“景光，进来！”罗志鹏的声音里带着笑意。

门慢慢的开了，罗景光露出脸来，嘴角挂着一个奸奸的笑容。

“显然我不必再告诉你这个好消息了？”罗志鹏对着自己的儿子微笑。那男孩正瞧着江梦笙，“你得到这个差事了哦？”

她点头。“对，我得到这个差事了。”

“好棒！那你几时开始工作？”

她转向罗志鹏，用眼神询问他的意见。

“尽快。”他简单的说。“这个周末以前可以吧？”

她只有几件行李要收拾，那花不了多少时间的。
“这个周末以前可以。”

“好极了。此外，以后大家都叫你梦笙吧？‘江小姐’听来怪别扭的。”

“好。”她微笑了。她也喜欢这样，这感觉起来亲切多了。

接下来的那个小时过得飞快。江梦笙见到了张嫂，一个瘦削慈祥的妇人。张嫂带她参观整个家。这房子大而且美，十分豪华。她自己的房间光线明



亮，通风良好而宽敞，很够让她和小豪住了。不过她没遇上景安和景强。景光告诉她：景强在朋友家玩，景安则到老师家中去上钢琴课去了。

罗志鹏一听说她是搭公车到这里来的，立刻坚持要送她回月梅的公寓去。他并且答应，在她搬进来的那一天派人去接她。

当她坐在那大车前座里朝台北开回去的时候，江梦笙简直有些晕晕陶陶的了。整个下午的事就像是一场梦，而她老觉得她下一分钟就会醒来，发现自己依然失业。于今想来，那个面试仿佛成了一桩很简单的事了。毕竟工作已经是她的，而她和小豪又重新有了未来。

回到家的时候，她的好友纪月梅正在门口等她。“怎么样？怎么样？”她急切的问：“开着那辆拉风得要命的车送你回来的是不是就是那个罗志鹏？过程如何？他是个什么样的人啊？”

江梦笙笑了。在她好友停下来喘口气之前，她根本插不上口。

“没错，那就是罗志鹏；也没错，我得到这个工作了。我这个周末开始上班。”

两个女孩子相拥相抱，一路舞进公寓里去。小豪正坐在地上玩塑胶火车，一见到妈妈进来，清澈的



眼睛立时发亮，笑得好不开怀。但是当火车绕回来的时候，他的注意力立时回到他的玩具上头去了。

江梦笙亲了亲他柔软的脸颊，然后接过纪月梅递过来的茶，浅浅的吸了一口。她们两人在窗边的餐桌上坐下。几个小时以来，她首次让自己放松下来。

“快说呀！”月梅急得很。

“那房子好漂亮。”江梦笙告诉她：“但我原以为我得不到这个工作了。他一见到我，就告诉我说他想要个年纪比较大的人。眼见这个工作机会渐渐溜掉，我实在没有法子，只好把小豪的事告诉他。好奇怪，在那以后一切都好转了。”她摇了摇头，满脸的不可置信：“我到现在还不能相信这是真的。”

月梅真挚地笑了。“我真为你高兴。老实跟你说，过去那几个星期里，我真为你担心死了。还好一切都好转了。你变得那么紧张，那么苍白，真看得我难过得要命。”

“噢，月梅，你不需要烦恼的呀，有些事是注定会好转的——现在不就是了吗？”梦笙笑着，因月梅的关怀而深受感动。她们两个同年，早在学生时代就是好朋友了。月梅高窕苗条，性格激烈有力，又是出了名的才女。她在学生时代，她的浪漫故事是全校